

渝府办发〔2014〕132号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推进公共服务领域金融IC卡

应用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按照《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号）关于大力推进金融集成电路卡（IC卡）在公共服务领域一卡多用的要求，为加快推进金融IC卡在我市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进一步提高我市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水平，经市政府同意，现就推进公共服务领域金融IC卡应用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推进公共服务领域金融IC卡应用工作的重要性

金融IC卡是现代信息技术与金融服务高度融合的创新工具，采用智能芯片技术与金融行业标准，兼具银行卡、保障卡、管理卡等多种功能。相对于传统的银行卡或一般的IC卡，金融IC卡具有安全快捷、一卡多用、全国通用、受理环境完备等优势。推进金融IC卡在我市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是贯彻落实信息惠民工程、促进信息消费、增加各类公共服务、发展普惠金融等重大战略的重要举措，对于便民惠民、刺激消费、促进金融服务升级、提升我市公共服务能力和城市管理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二、工作目标及任务

（一）功能应用推广。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统一标准、鼓励创新”的原则开展应用推广工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导优先推进民生保障领域应用，尊重市场主体意愿，按照市场运作的方式推进各项应用工作，构建便民、利民、惠民的公共服务应用环境，到“十二五”末期，基本实现全市居民生活“六通”：

保障通。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会保障卡（以下简称金融社保卡）实现社保缴费、社保待遇和相关补贴领取功能。金融IC卡在居民健康领域广泛应用，推动个人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等信息共享，为居民跨医疗机构就医，提供信息支持和便利条件。

出行通。积极推进公交IC卡国家技术标准在我市的应用，实现全国互联互通；“十二五”期间，在条件成熟的地区，继续推动金融IC卡在公共交通、出租车、泊车等领域的拓展应用；“十三五”期间，实现金融IC卡在我市公共交通领域的全面应用。逐步推广金融IC卡在4A级及以上景区相关领域的应用。

城乡通。优化农村地区支付环境，实现金融IC卡在村卫生室、助农取款服务点的应用。大力推动金融IC卡在农村地区移动支付领域应用，弥补农村地区金融服务短板，促进城乡金融服务均等化，助力城乡统筹发展。

居家通。推广金融IC卡在公共事业缴费、物业管理、居家消费等领域的应用，基本实现“居家通”。

商务通。通过推动金融IC卡的应用，力争在全市主要商贸、餐饮、住宿、机场车站等场所实现电子现金消费。大力开发金融IC卡移动支付和移动电子商务功能，将基于安全芯片的移动金融应用创新纳入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建设内容，实现线上线下应用功能融合。

理财通。全市各金融机构积极创新金融服务，在金融IC卡中实现存贷款、汇款、投融资、信用查询等全方位金融服务功能。

积极推进金融IC卡一卡通用，鼓励有关部门、单位通过金融社保卡等已有载体，开展跨行业、跨区域服务集成整合，实现多事一卡，全方位满足市民各项支付需求。

（二）应用环境优化。进一步加大金融IC卡受理环境建设力度，充分发挥金融IC卡的小额闪付功能优势，营造良好应用氛围，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金融IC卡的认知度和接受度，推动金融IC卡应用的快速普及。

2014年年底，全市所有银行卡受理终端实现金融IC卡受理功能；小额支付领域50%以上的受理终端支持金融IC卡电子现金闪付功能，并于2015年年底实现全领域功能覆盖。

三、工作要求

（一）建立机制。建立由人行重庆营管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教委、市交委、市人力社保局、市卫生计生委、市旅游局等组成的工作协调机制。加强信息沟通，定期交换工作信息，研究和协商金融IC卡公共服务领域应用的重大事项，解决推广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处理好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的关系，保障公共服务领域公益性服务不受影响，保护好各参与方、市民的合法权益，利用市场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参与方的积极性，探索合作多赢的发展路径。

（二）明确分工。人行重庆营管部负责金融IC卡的发行和受理终端改造工作，并加强对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的业务指导。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负责提供相关政策支持。各行业主管部门牵头负责金融IC卡在本行业的推广应用。市人力社保局负责深化金融社保卡在社会保障领域的应用，积极推进金融社保卡便民应用服务工作；市卫生计生委负责推动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积极推广使用金融健康卡，努力实现跨医院、跨地区居民个人健康和医疗信息的共享，简化居民就医流程；市交委负责推动金融IC卡在公交、地铁、出租车及高速公路等领域的应用；市教委负责推动金融IC卡与校园卡融合，实现金融IC卡在学校食堂、图书馆等场所的应用；市旅游局负责推动金融IC卡在旅游景区购票、通关、购物、餐饮住宿等应用。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要结合实际，引导和支持金融IC卡在本行政区域公共服务领域应用，并以此为契机，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加大惠民便民力度，努力提升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水平。各金融机构要加快金融IC卡发行和受理机具的改造布放，同时加强同业协作，避免无序竞争。

（三）加强宣传。采取各种方式，通过多种途径，加强大众媒体和各行业系统的宣传，提高群众对金融IC卡安全、优质、方便、快捷功能的认知度，充分发挥行业示范带动效应，促进金融IC卡在我市公共服务领域的广泛应用。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年11月10日

抄送：市委办公厅，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高法院，
市检察院，重庆警备区。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年11月11日印发
